

枣庄第四十一中学改扩建项目监控系统安装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枣庄第四十一中学改扩建项目监控系统安装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网上登记注册备案（采购公告下方的采购文件仅供查看），必须同时登录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zaozhuang.gov.cn/>）在相关规定时间内下载招标文件。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2-09-27 09:00:0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GP370402000202202000034

项目名称：枣庄第四十一中学改扩建项目监控系统安装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9.24万元

最高限价：39.24万元

采购需求：

标的	标的名称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本包预算金额（单位：万元）
A	监控系统安装	1	1.投标人须为在中国境内注册，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2.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并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人员、设备、资金和专业服务本项目的供货及技术能力；3.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应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网站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有不得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5.投标人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令和条例；6、	39.240000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完成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投标人须为在中国境内注册，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2.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并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人员、设备、资金和专业服务本项目的供货及技术能力；3.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应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有不得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5.投标人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令和条例；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 1.时间：2022年9月14日9时0分至2022年9月21日17时0分，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2: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地点：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网上登记注册备案（采购公告下方的采购文件仅供查看），必须同时登录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zaozhuang.gov.cn/>）在相关规定时间内下载招标文件。
- 3.方式：网上报名。供应商请访问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在报名截止时间前注册并登陆后进行网上投标报名。未在网上报名或网上报名不成功的，无资格进行投标。潜在供应商应自行关注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及补充（答疑、澄清）文件，责任自负。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 1.截止时间：2022年9月27日9时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项目为电子招投标，请各供应商通过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zaozhuang.gov.cn/>）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投标，供应商应在报价截止时间前按照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中《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指南》、《政府采购诚信库注册流程》中相关流程将电子报价文件上传至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系统内，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报价文件将被拒绝；供应商须到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入库后再办理CA证书。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电话：0632-8252190。

五、开启：

- 1.开启时间：2022年9月27日9时0分（北京时间）
- 2.开启地点：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供应商可自行选择任意地点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参加开标。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其他补充事宜:1、本项目开标现场使用不见面开标程序进行开标（操作流程详见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不见面开标办事指南-枣庄不见面开标

大厅操作手册（投标单位））。开评标期间供应商须保持随时在线状态,否则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2、参加招投标活动的各交易主体，应精简参加人员，做好个人防护，听从工作人员引导，严格按枣指办发[2021]105号文件规定主动出示“三码”信息，积极配合各项测温验码等防控工作，为进场前防疫检查登记留出充足时间。3、有疫情接触史及身体发烧等症状的人员不得参加开、评标活动，避免交叉感染。凡进入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参与投标的所有人员，需提供48小时内合法医疗机构或疾控部门的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开标过程中全程佩戴口罩。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山东省枣庄市第四十一中学

地址：枣庄市文化西路32号(山东省枣庄市第四十一中学)

联系方式：06323695816(山东省枣庄市第四十一中学)

2、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中技兴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枣庄市市中区长江三路22号一楼102室

联系方式：1890637061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中技兴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18906370611